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关于推动实现 2022 年一季度工业良好开局的通知

川办函〔2022〕2 号

各市(州)人民政府,省政府有关部门、有关直属机构,有关单位: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以及国家部委部署要求,推动我省工业经济一季度实现良好开局,经省政府同意,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强化能源保供,做到应保尽保。充分发挥省市(州)各级电力电煤保供协调机制作用,协调落地落实外购电、留川电量,帮助解决电煤外购、铁路运输保障等问题,做实做细保供工作,建立健全定期考核通报机制,对不落实能源保供责任的严肃追责。产煤市(州)要落实保供属地责任,在保障安全前提下组织好辖区内煤矿生产,确保完成电煤供应任务。火电气电企业所在市(州)要督促发电企业加强机组运维,杜绝非计划停机,实现应发尽发,确保工业企业生产电力需求。

二、强化存量增产,尽力满产超产。各市(州)要建立工作专班,摸清工业企业加班生产情况,建立台账清单,鼓励支持辖区内
有市场、有订单的工业企业一季度加班加点生产。科学引导企业

错峰避峰安排放假和人员返岗,合理安排调休时间,帮助春节期间不停工不停产的企业对接放假早、富余员工多的企业,适时开展共享用工。及时协调解决企业开(复)工面临的困难问题,做到停工不停产和及时复工复产。对春节期间加班生产达到一定规模并作出较大贡献的工业企业,适当给予省级工业发展资金补贴激励,鼓励各市(州)结合实际情况给予配套资金补贴支持。针对国内疫情可能带来的人员返程受限、产业链供应链受阻等风险,提前制定应对预案,保障龙头企业和产业链供应链关键环节企业稳定生产,优先保障基础工业产品、重要生活物资、农资化肥等关系国计民生的重点产业链供应链稳定运转。

三、强化项目建设,促进投产达产。经济和信息化厅建立省市(州)联动机制,对省市(州)重点工业和技术改造项目逐一梳理,把在建未竣工、竣工未投产、投产未达产项目作为重点,分类建立项目清单、责任清单。加快实施“十四五”规划的重点工业项目,具备条件的重大工业项目抓紧上马,能开工的工业项目尽快开工建设。对项目建设进度实时跟踪、专班服务,促进项目早建成、早投产、早达产,形成增量贡献。

四、强化资金协调,保障企业需要。加强对一季度正常生产和加班生产工业企业的融资需求保障,确保工业企业正常生产经营。支持开展四川省制造业企业“制惠贷”融资试点。组织实施四川省财政金融互动政策应收账款贷款核心企业奖励、融资担保增量降费奖补、首发上市企业费用补贴。做好“专精特新”企业北京证

券交易所上市辅导培训。充分发挥“园保贷”财政资金杠杆作用，扩大“园保贷”服务工业企业范围。各市(州)要及时主动了解一季度工业企业资金需求情况，出台相应融资支持政策，促进相关金融机构给予融资支持。力争一季度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增速不低于全省各项贷款增速。

五、强化政策落实，稳住市场主体。认真贯彻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大对中小企业纾困帮扶力度的通知》和国务院促进中小企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为“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办实事清单》《提升中小企业竞争力若干措施》，加大对中央和省近期出台的一系列减税降费惠企政策的宣传落实力度，努力做到应知尽知、应享尽享。强化清欠督导工作，抓好《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的宣传贯彻落实，加大违规涉企收费整治力度，帮助量大面广中小企业降本减负渡过难关、稳定经营。

六、强化市场开拓，搞好产销衔接。在符合疫情防控要求的前提下组织开展市场化展会活动，抢抓全国糖酒商品交易会、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工业消费品精品展、中国(四川)新春年货购物节、消费品精品“进机关”、第七届成都药交会等展会活动机遇，充分利用各类商贸平台，帮助企业拓展销售市场。落实好促消费政策措施，扩大汽车、智能家电、消费电子等大宗实物消费。引导企业扩大“宅经济”相关产品生产和销售。

七、强化工作机制，及时考核通报。进一步强化省市(州)联动、部门协同，建立健全工业稳增长促发展工作机制。加强经济运

行监测分析和统筹指导,定期通报各地工业经济运行情况和稳增长工作落实情况。各市(州)要加强组织协调,建立健全相应工作机制,采取有力措施,千方百计为一季度工业良好开局多做贡献。

八、强化底线意识,统筹发展安全。坚决克服松懈麻痹思想,严守安全环保底线,坚持“戴好口罩抓发展”,切实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工业经济和安全生产工作。抓紧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确保高质量完成整改任务。

四川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2年1月10日